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3-057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杰美特	股票代码	3008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俊	张羽鹏
电话	0755-33300888	0755-33300888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201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201
电子信箱	zb@jamepda.com	zhangyuhan@jamepd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3,626,746.46	359,724,667.66	-3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40,645.64	-16,382,016.49	-6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206,345.18	-36,927,972.77	-3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564,856.27	-37,398,546.31	-43.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36	-0.1280	-6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36	-0.1280	-6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0.95%	-2.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26,813,489.12	2,086,120,445.36	-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7,368,618.00	1,625,987,380.11	-1.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建平	境内自然人	38.56%	48,523,009	48,523,009		
杨美华	境内自然人	11.18%	15,174,336	15,174,336		
黄新	境内自然人	6.00%	7,674,336	7,674,336		
黄志浩	境内自然人	2.87%	3,677,419			
李春梅	境内自然人	1.60%	2,044,000			
杨绍辉	境内自然人	1.17%	1,493,095			
刘晓宜	境内自然人	1.15%	1,471,168			
杜欢轩	境内自然人	0.81%	1,093,900			
周俊梅	境内自然人	0.67%	863,293			
UBS AG	境外法人	0.62%	789,5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谢建平先生和第二大股东杨美华女士系夫妻关系,二者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8,523,009股和15,174,336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绍辉先生为第二大股东杨美华女士胞弟。除以上情况而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晓宜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471,168股,股东杜欢轩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93,9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372　证券简称:科净源　公告编号:2023-002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净源	股票代码	3013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宁	邓丹凤
电话	010-88691716	010-886917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东盛路19号	北京市顺义区东盛路19号
电子信箱	kjyzhihbgs@163.com	kjyzhihbgs@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5,418,488.62	233,480,375.83	-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39,358.06	50,105,522.89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531,032.98	47,264,160.56	-1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729,459.00	-5,483,607.26	-1,20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97	-4.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97	-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1%	23.75%	-7.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2,509,102.90	811,372,718.26	2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0,664,889.82	272,201,966.84	17.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葛敬	境内自然人	31.98%	16,448,597	16,448,597		
葛琳曦	境内自然人	10.64%	5,470,000	5,470,000		
张茹敏	境内自然人	9.06%	4,657,388	4,657,388		
高投名力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6%	4,556,452	4,556,452		
平易懋元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2%	3,200,000	3,200,000		
胡连福	境内自然人	4.67%	2,400,000	2,400,000		
厚益元平	其他	4.38%	2,253,002	2,253,002		
黄丽华	境内自然人	3.89%	2,000,000	2,000,000		
政效合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1,507,937	1,507,937		
李懋梅	境内自然人	2.92%	1,500,000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葛敬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茹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琳曦与葛敬、张茹敏系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工作,故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23人(均为首发前限售股东)。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866　公司简称:星湖科技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星湖科技	60086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欣欣	张凯甲
电话	0758-2291130	0758-2227526
办公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工农北路67号	广东省肇庆市工农北路67号
电子信箱	xl@xtarlake.com.cn	zhangkj@xtarlake.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4,712,672,013.51	15,998,463,426.54	15,998,463,426.54	-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33,424,970.23	6,880,841,104.00	6,880,841,104.00	3.6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266,438,872.37	8,821,001,228.46	630,753,772.71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169,769.28	409,647,142.12	78,437,647.99	-4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310,872.27	72,565,857.53	72,565,857.53	22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04,994.79	449,540,539.51	34,479,030.27	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10.91	4.39	减少7.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85	0.2579	0.1061	-6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85	0.2579	0.1061	-61.3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3,5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41	565,125,712	406,703,292	无	0
宁夏伊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4	223,379,009	223,379,009	无	0
铁小荣	境内自然人	8.58	142,609,401	142,609,401	无	0
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61,235,366	61,235,366	无	0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61,235,366	61,235,366	无	0
深圳长城汇理资产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0	23,309,200	0	无	0
陈裕良	境内自然人	1.21	20,060,000	0	无	0
广东金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0	15,000,000	0	无	0
张国良	境内自然人	0.67	11,110,878	0	无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0,459,08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夏伊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铁小荣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29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其中监事张磊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桂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的业务与服务水平,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会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计等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议定后报董事会审议。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磊女士、许荣丹女士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对上述被提名人选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

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磊,女,1969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历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兼审计室主任、财务部副部长、监察审计部副部长、审计与子公司监事室主任、审计与监事管理部部长、审计与监事管理部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审计与监事管理部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票;除担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监事管理部部长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2.许荣丹,女,1976年4月出生,大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18年1月至2019年2月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发展部部长;2019年2月至2020年1月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创新与战略管理部副部长兼集团盘活资产协调办公室主任(集团总部正部长级);期间曾兼任广东广新盛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广新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2020年2月12日任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6月至2020年3月10日任广东广新信息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2月至2021年10月任星湖科技财务总监;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任星湖科技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未持有本公司的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23-031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在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参与年审的人员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36人,注册会计师1,49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3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3年6月30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人次、行政处罚6人次、监督管理措施2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5人次和纪律处分0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凌朝晖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崔腾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4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正良先生,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在2022年度对公司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审查,对其在审计过程中体现出的良好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表示满意,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议定后报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对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阅,就有关问题向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进行了询问,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且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所在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坚持良好的职业道德、严谨的工作作风和较高的专业水准,为公司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务所在2022年度对公司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该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体现出的良好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表示满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护本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续聘该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32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9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9月13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肇庆市工农北路67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9月13日

至2023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	关于为公司及相关主体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4.01	刘立斌	√
4.02	陈武	√
4.03	应军	√
4.04	闫晓林	√
4.05	闫小龙	√
4.06	李永生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王艳	√
5.02	刘艳清	√
5.03	刘衡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张磊	√
6.02	许荣丹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临2023-028、029号公告。上述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会议召开前按要求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66	星湖科技	2023/9/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参会登记时间:2023年9月11日9:00-11:30,15:00-17:00。

(四)参会登记地点:广东省肇庆市工农北路67号星湖科技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电话:0758-2291130,传真:0758-2239449。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9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	关于为公司及相关主体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4.01	刘立斌	
4.02	陈武	
4.03	应军	
4.04	闫晓林	
4.05	闫小龙	
4.06	李永生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1	王艳	
5.02	刘艳清	
5.03	刘衡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6.01	张磊	
6.02	许荣丹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例:王××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28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8月25日在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工农北路67号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其中,董事高上、庞碧霞、王艳、刘衡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会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议定后报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临2023-03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调整公司独立